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聚力文化

股票代码：00224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卜静静

住所：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

通讯地址：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姜飞雄、浙江帝龙控股有限公司、姜祖功、姜筱雯、姜丽琴

股份变动性质：卜静静持股比例增加（姜飞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签署日期：2019年7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聚力文化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聚力文化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协议受让部分聚力文化股份，本次协议受让在履行深圳证券交易出具《确认意见书》后方可办理过户手续。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持股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2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5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卜静静
帝龙控股	指	浙江帝龙控股有限公司
聚力文化、公司、上市公司	指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转让	指	姜筱雯将其持有的 16,550,000 股聚力文化股份、姜超阳将其持有的 26,000,000 股聚力文化股份转让给卜静静
《股份转让协议》	指	姜筱雯、姜超阳与卜静静签署的《关于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票	指	公司每股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卜静静

姓名	卜静静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12419690107****
住所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
联系方式	0571-63818733
是否取得国外居留权	否

(二) 浙江帝龙控股有限公司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浙江帝龙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临安市锦北街道平山村6组公家头15号
法定代表人	姜飞雄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185799674****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销售：建筑材料（除砂石）、五金机电、电子产品。
营业期限	2007年04月17日至2027年04月16日
股东姓名	姜飞雄、姜超阳
通讯地址	临安市锦北街道平山村6组公家头15号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
----	----	----	----	-------	--------------

					居留权
姜飞雄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浙江	无
姜筱雯	女	经理	中国	浙江	无

(三) 姜飞雄

姓名	姜飞雄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12419641018****
住所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组姜家头**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临安市玲珑街道玲珑工业区环南路****号
联系方式	0571-63818733
是否取得国外居留权	否

(四) 姜祖功

姓名	姜祖功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12419421104****
住所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组姜家头***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临安市玲珑街道玲珑工业区环南路****号
联系方式	0571-63818733
是否取得国外居留权	否

(五) 姜丽琴

姓名	姜丽琴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12419630106****
住所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平山村*组公家头**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临安市玲珑街道玲珑工业区环南路****号

联系方式	0571-63818733
是否取得国外居留权	否

（六）姜筱雯

姓名	姜筱雯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012419910519****
住所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组姜家头**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临安市玲珑街道玲珑工业区环南路****号
联系方式	0571-63818733
是否取得国外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及一致行动情况说明

帝龙控股为聚力文化股东，姜飞雄持有帝龙控股 55%的股份，姜超阳持有帝龙控股 45%的股份。姜飞雄个人还直接持有聚力文化股份 36,984,600 股。姜祖功为姜飞雄父亲，姜丽琴为姜飞雄姐姐，姜筱雯为姜飞雄女儿、卜静静为姜飞雄配偶。

姜飞雄、帝龙控股、姜祖功、姜丽琴、姜筱雯、卜静静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 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 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和持股计划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为公司股东家族内部的持股调整，公司股东姜飞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聚力文化的股份未发生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视市场情况而定是否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聚力文化股份，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也不排除减持聚力文化股份的可能，如发生权益变动，届时将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2019年7月12日，姜筱雯、姜超阳与卜静静签署签订了《关于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此协议，姜筱雯将其持有的16,550,000股聚力文化股份（占聚力文化总股本的1.95%）以合计5,064.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卜静静、姜超阳将其持有的26,000,000股聚力文化股份（占聚力文化总股本的3.06%）以合计7,956.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卜静静。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帝龙控股有限公司	27,900,000	3.28%	27,900,000	3.28%
2	姜飞雄	36,984,600	4.35%	36,984,600	4.35%
3	姜祖功	19,400,000	2.28%	19,400,000	2.28%
4	姜筱雯	26,000,000	3.06%	9,450,000	1.11%
5	姜超阳	26,000,000	3.06%	0	0
6	姜丽琴	15,000,000	1.76%	15,000,000	1.76%
7	卜静静	0	0	42,550,000	5.00%
合计		151,284,600	17.78%	151,284,600	17.78%

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为公司股东家族内部的持股调整，公司股东姜飞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聚力文化的股份未发生变化。

二、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转让的当事人

转让方 1：姜筱雯

转让方 2：姜超阳

受让方：卜静静

（二）转让标的和转让价格

1. 转让标的

姜筱雯将其持有的 16,55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聚力文化股份转让给卜静静、姜超阳将其持有的 26,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聚力文化股份转让给卜静静。自目标股份交割完成之日，依附于目标股份上的一切权利与义务由受让方享有和承担。

2. 转让价格

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 3.06 元/股，股份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30,203,000.00 元。

（三）协议转让价款的支付

在目标股份交割完成后，受让方按本协议所述金额分别向转让方指定账户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四）目标股份的交割

1. 目标股份交割的先决条件：依据证监会与深交所的规定，已经完成交割前应完成的与转让有关的通知、公告等全部手续。

2. 在上述先决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各方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共同办理本协议项下标的股票的过户登记手续。

（五）协议的签署与生效

本协议自转让方和受让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姜筱雯、姜超阳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四、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协议双方未签订其他补充协议、协议双方

未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存在其他安排、协议双方未就出让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其余股份存在其他安排。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前六个月内未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卜静静

签署日期：2019 年 7 月 16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卜静静的身份证明文件；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关于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一）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 联系电话：0571-63818733

（三） 联系人：胡宇霆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浙江聚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杭州
股票简称	聚力文化	股票代码	00224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卜静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临安市锦城街道回龙村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卜静静：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卜静静： 股票种类：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42,550,000 股 变动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不排除根据市场情况进一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协议转让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转让当事人提出的股份转让申请进行合规性确认，本次协议转让尚须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等手续。</p>

信息披露义务人：卜静静

签字：

日期：2019年7月16日